证券代码: 839707 证券简称: 昌宏股份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 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:《关于给予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 体纪律处分的决定》

收到日期: 2024年7月19日

生效日期: 2024年7月8日

作出主体: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: 纪律处分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: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本公司
有限公司		
左安军	董监高	董事长、总经理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:

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违法违规事实:

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,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,违 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 的规定,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左安军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,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,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(二)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: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第 6.2条、第 6.3条,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六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》第三十七条的规定,给予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、左安军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,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

上述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

上述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三)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上述纪律处分决定后,高度重视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,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,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。

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书[2024]133号》

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2日